



家庭 與基督教教育

詩篇127篇3節：“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，是他所給的賞賜”，當我們收到禮物會感到興奮快樂，更何況這份禮物是從神而來，我們不應更興奮、更珍惜它嗎？無怪父母如此疼愛自己的子女。研究發現教養孩子，無論是德育或屬靈上的塑造，父母的影響力比任何人都更深遠、更有效。可惜很多父母使用「駝鳥政策」，把責任一手推到旁人身上，滿以為主日學老師比他們更適合和更有經驗培育孩子的屬靈生命，每星期天把子女放到主日學課室門口，便情至義盡，盼望老師能行神蹟般把孩子變成屬靈偉人。其實主日學老師每星期才有兩小時接觸孩子，相比父母一星期七天，每天廿四小時，父母又怎能把教養孩子的責任推到學校或教會呢？另有一些基督徒父母自以為是虔誠教徒，熱心事奉，他們便不需費心、費神、費時，去教導自己的子女行在神的道中，以為孩子自然能成為愛主的信徒，可是這不是必然的，聖經中也有幾個失敗的例子，例如大祭司以利兩個可惡的兒子，甚至神所喜悅的大衛，也有兩個忤逆的兒子押沙龍和暗嫩，兒女是神賜給父母的產業，交托給他們管理、保護和教導，所以父母要用心培育兒女，使他們在神的道上成長，到老不偏離。



國際基督教教育學院
International School of Christian Education

院訊

第五期
2019年
12月



湯邱佩華 博士

培恩 4CM (Blessing4CM) 兒童
/家庭事工發展中心
創辦人及 顧問傳道

院長的話

執筆之時，剛從意大利羅馬回來。這次有拓展主任盧有恭弟兄同行，分擔了我的教學擔子。這次一方面是講授三門證書課程科目，其次是有26位學員經過三年的努力，完成基督教教育證書課程，於羅馬舉行第一屆畢業典禮。歐洲地區的華人教會普遍缺乏牧者，近年有多間華人神學院在歐洲開辦，但遠遠未能滿足需要。平信徒均起來負起牧養及聖經教導的事奉。這26位學員，部分是資深信徒，主要負責各教會的教育事工領導事奉，其次就是現役的主日學教師。深盼他們在接受裝備後，能更有效地推動信徒培育事工，讓教會中的弟兄姊妹都能在聖經真理上扎穩根基。

轉眼之間，基督教教育事工博士課程還有不足兩個月又開課了。進入2020年，第四屆現有五位新學員分別於一月及六月入學，感謝神的預備。求主保守十多位學員在忙碌的全職事奉外，仍能滿有能力地學習進修，成為華人基督教教育事工的生力軍。

本院第一本出版的專書，《建構基督教教育(一)：理念篇》已完成校對工作，即將付印。已有關心基督教教育出版工作的弟兄姊妹奉獻印刷費用，感謝主的供應，請記念出版及發行的事宜能順利，願神使用此書成為全球華人教會的基督教教育事工的祝福。明年仍有《建構基督教教育(二)：實踐篇》及《建構基督教教育(三)：神學篇》兩本書的出版工作，請在禱告中切切記念。

進入十二月，是記念主耶穌基督降生的月份。我們都習慣在聖誕節中互相贈送禮物，表達相互關心的情誼。相信你們不會忘記我們在經濟上的需要，我們現距離今年的預算尚欠\$27,500，這並非一個很大的數目，深信天父必感動你們與我們同工，為神國訓練參與基督教教育事奉的時代工人，並推動全球華人教會關注基督教教育事工，一同培育具生命力的基督門徒。



羅馬畢業典禮

2017年2月，本院的基督教教育證書課程正式開課，地點是意大利羅馬。三年以來，先後有四十多位弟兄姊妹修讀。本院於2019年11月1日晚上假座基督教意大利羅馬東區華人教會，舉行第一屆基督教教育證書畢業典禮，聚會簡單而隆重，由本院拓展主任盧有恭弟兄擔任主席，並帶領敬拜及學生詩班獻詩，當地同工領禱，本院院長鄒永恒博士訓勉，並頒授畢業證書，共26位學員畢業。茲將畢業同學名字列出：

王安怡、姜如如、朱樂、涂肖秋、陳心怡、歐潔、黃奇慈、吳愛樂、梁曉恩、陳潔、李穎、葉秋、歐美、諸茜茜、鍾瑞蘭、薛紅梅、劉和肖、徐阿媽、余恩蓓、金常翔、謝媛媛、蔣新鳥、何怡、周春秋、蔡麗珍、徐珍燕



主編：鄒永恒 牧師
編輯組：盧有恭、鍾梅金秀、宋夢雙

675 Sheppard Ave. E., Toronto, ON M2K 1B6
647-478-8574
✉ isce@ccst.ca
● <http://isce.ccst.ca>

網上奉獻請登入
donate.ccst.ca



支票奉獻抬頭ACCTE，請備註ISCE



▲ 續上頁

馬太福音19章14節：“耶穌說，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，不要禁止他們，因為在天國的，正是這樣的人。”耶穌並沒有吩咐門徒或父母把孩子抱過來，而是要小孩用自己的小腳走到他身邊，意思是要讓他們自己去尋找耶穌，可是父母卻要不斷用禱告托著這場屬靈爭戰，經常引導孩子敬畏神，支持、接納、關心他們，將在真道上的障礙物拿走，例如現今的電視、電影及電訊網絡，都充斥著色情暴力和粗俗言語，這些歪謬思想在不知不覺中滲入孩子的發展，造成深遠的不良後果，毒害孩子的身心靈。世界傳給孩子的價值觀是什麼呢？他們不是教導年青人不要有婚前性行為，乃是教曉他們如何安全地用避孕套，他們不是教導年青人如何接納與自己意見分歧的人，乃是不准他們帶武器上課。這些都會阻攔孩子屬靈的成長。許多孩子的聖經常識比成人還要熟識，如果這些知識只停留在腦袋，而沒有被鼓勵或輔導將知識移到心裡，他們將會變成頭大身細的基督徒，對身邊的人會毫不留情地作批判，在生活上密切的接觸中，孩子時刻都在觀察父母的一舉一動、一言一語，所以父母要反省自己是孩子屬靈旅途上的絆腳石還是踏腳石，會否變成子女的屬靈障礙物。

感恩與代求

- 1 感謝神！學院不斷有良好的發展，除了最近在羅馬，有26位証書畢業生外，在柬埔寨教育宣教學院成立，而明年，博士課程也有三位新同學加入。

- 2 請為學院的博士生禱告，當中有些提案已獲批准，同學們現正忙於論文研究，但也有些努力準備論文的提案，為他們的學習禱告。

- 3 請為學院的證書課程禱告，祈盼能更多接觸不同教會，造就更多信徒。

- 4 記念學院前面發展的方向及經濟的需要，求神施恩，讓學院的異象得以廣傳，在基督教教育上，培育主的門徒。

而從正面的角度，父母如何能幫助孩子靈命的成長？箴言22章6節：“教養孩童、使他走當行的道、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”，意思是說要順着神所賜的特性去教養孩子，以致他們長大成人，也不離開一直所領受的教導。“教導” (英文: TRAIN) 此詞的希伯來文字根是指口腔的上腭，當希伯來人的接生婦抱著初生嬰兒，便會將一些壓棗的漿糊放到嬰孩的上腭，去挑動嬰兒渴望吸食的本能，同樣地，父母也應該挑動孩子對屬靈事物和神話語渴求的心，使他們一生與主同行。借用上文的 TRAIN 字 (教導) 可總結申命記第六章給家庭基教的好提示。第一個字母是 “T” (time時間)，父母能給孩子最好的禮物不是物質而是時間，父母要多為子女代禱，多與他們談論屬靈真理。第二個字母是 “R” (Repetition重複)，父母不要放過任何機會，重複又重複，不厭其煩的提醒、教導孩子行在神的道中，第三個字母是 “A” (Acceptance接納)，父母應接納孩子不同的獨特性、不同的恩賜、神在他們身上不同的計劃，用愛支持他們。第四個字母是 “I” (Integrity表裏一致)，父母要將口所講論的，在行動上實踐出來，孩子的眼光十分銳利，可洞察父母是否只懂說一套做一套，還是知行合一，最後 “N” (Never-ending延續下去)，父母要將聖經真理和教導，一代傳一代的延續下去，神答應祂的福份與恩典，也會如此世代相傳。就讓我們從聖經所領受這五點，作為家庭基教的原則和對父母的提示。

學院財務簡報(2019年10月)

收入：奉獻收入	\$ 22,526.00
學費收入	\$ 57,459.00

總收入	\$ 79,985.00
支出：同工薪津	\$ 28,333.00
講師費	\$ 21,000.00
行政及事工	\$ 23,512.00

總支出	\$ 72,845.00
結存	\$ 7,140.00
2019年預算：	\$ 107,500.00

凡事都可行？

一天小女兒興致勃勃地告訴我，她要參加同學的生日會，然後大家會留在同學家過夜。但她只參加生日慶祝會，不會留下過夜。她還說道：「因為我知道你不放心，也不會喜歡，所以我不會這樣做，我是不是很乖啊！」「因為我知道你不喜歡，所以我不做」這種情況，不時會在我的兩個女兒身上發生。她們很明白我的立場，「有些事可做，有些事不可做」，乃是我們以聖經所教導的為原則，而不是因應我個人的情緒好壞或喜惡作決定。

聖經哥林多前書 10 章 23 節說：「凡事可行，但不都有益處。凡事可行，但不造就人。」外子和我從小教導兩名女兒，她們聽話、討父母喜悅固然可喜，但凡事討神喜悅，則更是重要。所以我教她們每做一件事時，小思想：我做這事神會喜悅嗎？我做這事對自己有益處嗎？像幫助別人、遵守規矩、顧及別人安全、凡事為人設想、行動積極又正面等，這些包含有益的因素，可以多。令人擔心、浪費資源、不務正業、無所事事、消極負面等沒造就性的事，則避免不去做。可以說，若按聖經教導，肯定蒙神喜悅。簡單地說，凡能「榮神益人」的事就可行，因此「榮神益人」和「討神喜悅」這兩句話是我和家人奉為圭臬的箴言。

當我們看舊約列王紀上、下書卷時，經常會看到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」(王上 15:11, 22:43, 王下 14:3, 15:34, 18:3, 22:2)，或「看為惡的事」的句子(王上 11:6, 16:30, 王下 8:27, 21:20, 23:37)。那些行耶和華眼中「正」事的王和行「惡」事的王往往下場很不同，所以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」這句話經常提醒我們，何事可行、何事不可行。有一位朋友，為兒子取名朱希正，問她名字的意義，她說是希望兒子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真有意思。其實聖經上有清楚的教導，甚麼是該做或不該做的事。像新、舊約經文就出現「要」和「不要」做的事(申 11:16, 申 13:4, 詩 113:1, 耶 22:3, 摩 5:14, 太 10:5, 太 6:33, 可 13:5, 約 15:12, 西 3:8)。舊約箴言書第 4 章 10-27 節也有很多「可行」、「不可行」的指示。是的，保守我們的心最重要，所謂有諸內，形諸外；內心所想呈現行為中，你的行為也反映你內心的動機，是騙不了人。

父母從小就教導子女，多半是命令兒女「不要做甚麼」，很少提「應要做甚麼」，讓子女感到囉嗦。在不經意下，子女漸已長大，不願再聽、也不會遵守，遇到試探、引誘，便一個筋斗栽下去，無法自拔。所以我們若能按聖經真理來教導，凡事按神的旨意和聖經原則去做，就不至讓子女偏行己路。現今的世界險惡太多，有時父母也沒法維護子女，若我們能多讀聖經，靠神話語的指引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就必蒙神喜悅，就凡事可行了。讓父母在這個準則下，先身體力行，必能教養出榮神益人的敬虔下一代。最後我用申命記 12 章 28 節與大家共勉：

「你要謹守聽從我所吩咐的一切話，行耶和華—你神眼中看為善，看為正的事。這樣，你和你的子孫就可以永遠享福。」此刻腦海浮現一首詩歌：叫「義人的路」

「你要專心倚靠主，不要自以為聰明，常常把聖經的教訓，牢牢地記在心，主保守你，賜恩給你，祂也要為你，把路指引。彎曲的心，你要遠離，彎曲的事，你要躲避；義人的路，好像晨曦，漸漸照亮，愈照愈明。」

歌詞內容是否很切合今天與大家分享的主題重點，盼望大家能做一個義人，帶領子女也做義人，作為我們行事為人的指標吧。記住「凡事都可行嗎？」—只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。



簡朱素英

北約華人基督教會家庭事工傳道
親子教育資源中心創辦人